

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 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四川裕嘉阁酒店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裕嘉阁”）持有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份 91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7.38%。

●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2021 年 3 月 11 日，公司收到裕嘉阁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》。本次减持计划期间，裕嘉阁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9,988,97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1.62%。截至 2021 年 3 月 10 日，裕嘉阁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本次减持计划完成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四川裕嘉阁酒店管理有限公司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91,000,000	7.38%	其他方式取得： 91,000,000 股，其中： 非公开发行取得 70,000,000 股；权益分 派转增取得 21,000,000 股。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 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 式	减持价格 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成 情况	当前持股数 量(股)	当前持股 比例
四川裕嘉阁酒店 管理有限公司	19,988,976	1.62%	2020/9/25~ 2021/3/10	集中竞 价交易	2.99— 3.46	64,495,825.42	已完成	71,025,303	5.76%

(二)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-3-12